附件2：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中层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表

（2014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杨祥龙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52．05 | 职称 | 教授 |
| 单位及职务 | 教务部部长 | 任职时间 | 2010．9 |
| 工作业绩（自评） 2014年是我校转型发展开放办学年，作为教务部长，时刻牢记学校的办学定位、办学理念和目标，在学校领导指导支持下，努力工作，较好地履行了教务部长工作岗位职责，述职报告如下：**一、教务部2014年的重点工作**根据前几年的工作基础，2014年教务部工作重点抓规章制度落实，抓新一轮培养方案落实，抓教学管理线职工的思想业务交流培训。为此，主要做了以下工作：（1）每月开一次教学例会，注重教学例会内容的有效性。针对教学运行中的情况，及时进行汇报交流，弘扬好方法，解决存在问题，如，针对毕业设计存在的问题，召开2014届毕业设计工作总结交流会，从组织领导，时间安排，过程管理与质量要求等方面作出了相应规定。（2）全力贯彻落实提升公共基础课教学质量工作，制定加强公共基础课建设的实施办法，督促、协调相应教学单位落实数学、物理和大学外语的“四统一”管理和考教分离的实施方案。（3）为有效实现“教育为学生提升价值”的办学理念，制订 “学生学业指导与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进一步扩大学生选课自主权，加强学生选课指导，对全体新生进行学籍管理及选课培训，要求各学院开设学业指导课，取得良好效果。（4）多次培训二级学院教务线的管理人员，指导二级学院做好专业教学计划比对、课程衔接、学分认定等工作；加强排课、考试与成绩管理，严格审核学生成绩、各类课程替代、免修、自修、弃考等管理，做到无差错。（5）针对教代会上对原教师教学业绩评价文件的意见，在走访十个学院（部、系）教学单位的基础上，修订了教学业绩评价办法并颁布实施。（6）多次组织或配合信息学院就宁波市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群重大项目因相关负责人变动的协调落实工作，顺利解决遗漏问题，现项目正顺利进行，项目内容大部分已完成，已进入验收的准备阶段。（7）根据省厅要求，建成标准化考场120个，达到国家标准化考场建设要求；利用标准化考场设施，加大学生考试期间的违纪检查，营造优良考风。（8）采用“盲审+专业”模式改进试卷抽查工作，加强开学教学运行检查、期中教学检查，不断深化教学过程管理、过程检查力度与效度，促进教学质量的提升。（9）加强教室管理，及时更换、维修多媒体教室设备，基本实现无师生投诉多媒体教室使用问题，提高了师生满意度。**二、继续加强招生工作宣传，进一步提升生源质量**继续完善招生宣传格局，开发了微网站，形成以招生网、招生微信公众平台、招生QQ等为主体网络宣传阵地。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学校官方主页，增加招生网站链接和招生咨询入口，方便考生咨询。继续出台招生优惠政策，激励考生报考。在全校师生员工的努力下，生源质量进一步提升，是历年排名的最好成绩。顺利完成二个专业200名的一本招生。 |

|  |
| --- |
|  **三、继续加强教务部内涵建设**把教务部建设成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参谋意识和卓越意识”部门，是部长的职责，在继续做好发挥年轻同事的主观能动性，以鼓励表扬为主，以诚相待，互相尊重，关心他们的成长，及时总结他们中的先进工作典型，并推广其先进工作法，号召大家学习，使教务部进一步形成团结向上相互理解的工作环境。每个员工的努力工作为全校教学工作的改革和安全运行起到了保障作用。 一年来，本人遵守中央关于党政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时刻牢记自己是一名中共党员，遵纪守法是我的做人宗旨。努力做好部长的职责，知人善用，发挥每个人的积极性，充分信任年轻员工，以诚相待，互相尊重，鼓励年轻员工放手工作，员工有难事，领导主动加入，出了问题领导担当，努力实践校党委提出“人正、心正、气正、行正”和“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参谋意识、卓越意识”四正精神和四种意识，努力为浙大宁波理工的转型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进课堂、进寝室情况**：本年度到17幢328室寝室2次；24幢3单元206室3次，分别在新生报到及后一段时间去2次，12月中旬1次。 听课2次：10月9号杨慧梅老师的“低频电子线路”课； 12月18号魏麒老师的“微积分Ⅰ”课。 本人签名：杨祥龙 2014年 12月18日 |
| 单位考评意见 |  |
| 建议等级 |  |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1.本表归入本人档案，请设置为A4纸，双面打印；

2.签名、单位意见需用黑色、蓝黑色墨水钢笔填写；

3.“单位考评意见”栏：中层副职干部的“单位考评意见”和“建议等级”由干部所在单位（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填写；中层正职干部（或单位主要负责人）的“单位考评意见”勿需填写，“建议等级”由党委组织部根据校考核领导小组研究的决定填写。